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。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2 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蒋达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考虑到公司原财务总监卢伟明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离职，经公司总经理蒋达伟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史美娇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立霸股份：关于公司财务总监离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4 日

附件：

财务总监简历

史美娇，女，中国国籍，42岁，专科学历，曾在宜兴市物华皮具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，2012年2月起，就职于本公司财务部。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，主管财务税务等工作。